本文件只作参考。详细的消防规定会视乎现场评估的结果而另外发出。

附件

适用于普通食肆／工厂食堂座位间(不包括露天座位)使用轻便型爐具 以作臨时或暂时火锅／食物加热／在食物上洒上酒及点燃的消防安全条件

若持牌人在处所的座位间(**不包括露天座位**)作臨时或暂时火锅／ 食物加热／ 在食物上洒上酒及点燃，则须使用以电／ 列于**附錄 I** 的特定燃料／ 卡式石油气瓶为燃料的轻便型爐具，并须遵守下列的消防安全条件及由各有关政府部门于**附錄 II** 所列出的建议：

(A) 使用轻便型电爐、卡式石油气爐及特定燃料的轻便型爐具

1. 处所内各出口通道须保持畅通无阻，以便迅速疏散处所内的人士。

2. 爐具的设计须妥善，以免在作臨时或暂时火锅／食物加热／在食物上洒上酒及点燃时打翻整套爐具。

(B) 使用卡式石油气爐及特定燃料的轻便型爐具

1. 处所的座位间须设有兩个或多个出口。

2. 不得拿着已燃点的爐具在座位间走动。

(C) 使用卡式石油气爐

1. 已装设自动花洒系统的普通食肆／工厂食堂，才可在座位间设置使用卡式石油气瓶的轻便型爐具／进行在食物上洒上酒及点燃。

2. 使用卡式石油气爐／进行在食物上洒上酒及点燃时，须按照下述规定，在已装设自动花洒系统的樓宇座位间显眼的地方，放置 2.5 公斤干粉式手提灭火筒，以供随时使用：
   (a) 每 100 平方米须放置一个灭火筒；及
   (b) 每间贵宾房／已间隔的房间须额外放置一个灭火筒。

3. 不得在地库樓层[注一]的座位间使用石油气。

(D) 使用列于附錄 I 的特定燃料的轻便型爐具

1. 使用特定燃料的轻便型爐具时，须按照下述规定，在座位间显眼的地方放置 2.5 公斤干粉式手提灭火筒，以供随时使用：
   (a) 已装设自动花洒系统的樓宇每 100 平方米须放置一个灭火筒；
   (b) 无装设自动花洒系统的樓宇每 50 平方米须放置一个灭火筒；及
   (c) 每间贵宾房／已间隔的房间须额外放置一个灭火筒。

2. 用于处所座位间的轻便型爐具不得使用特定類型以外的燃料。燃料須妥为标签，并存放于远離火种的地方。

3. 爐具須安全平稳放在餐桌／柜台上，燃料容器(包括罐装燃料)则須安全稳固地放在爐具适当位置。

4. 用來放置燃料容器的爐具底盘須以不可燃物料制造。

5. 只可由已受训的普通食肆／工厂食堂员工燃点燃料和更换燃料容器／卡式石油气瓶。爐具須已安全平稳放在餐桌／柜台上，而燃料容器／卡式石油气瓶已妥为安装，才可燃点燃料。須使用适当的工具燃点燃料。

6. 必須先弄熄爐具，才可取出爐内的燃料容器，予以更换、再装满或弃置。須待爐具妥为冷却后才可更换燃料容器。

7. 更换出來的燃料容器必須放入不可燃容器内，待彻底冷却后才可弃置。弃置前須把燃料罐妥为密封，以免剩余的燃料泄漏。

注一： 「地 库 樓 层 」指任何在樓宇地面以下的樓层；所有规定的出口路线均須向上通往地面。

附 錄 I

在普通食肆／工厂食堂座位间(不包括露天座位)
作臨时或暂时火锅／食物加热／在食物上洒上酒及点
燃所使用的特定燃料及其爐具的消防安全条件

燃料

1. 只可使用专为食物加热／煮食用途而制造及包装的啫哩狀甲醇 methanol (或称甲基酒精 methyl alcohol)或啫哩狀乙醇 ethanol (或称乙基酒精 ethyl alcohol)的燃料；或

盛载啫哩狀燃料的无缝容器／爐具样本

2. 专为食物加热／煮食用途而制造及包装的二甘醇diethylene glycol (或称DEG)的液体燃料。

附有灯芯的二甘醇 diethylene glycol 液体燃料容器／爐具样本

3. 除此之外，燃料供货商或食肆的持牌人／经营者亦可向消防处申请使用市场上新出种類的燃料。申请人须向消防处「牌照及审批总区政策课」提交足够的燃料样本及其「(化学品)物料安全资料表」等有关资料。

盛载燃料的容器 / 爐具

4. 有关的容器 / 爐具必须以非可燃性物料制造，最好有可活动的盖子以控制火焰的大少。

5. 不可使用压缩狀态的容器 / 爐具。

6. 盛载液体燃料容器 / 爐具必须为无缝密封式的设计及附有灯芯，以防止容器 / 爐具爆裂及溅出液体燃料。

典型的盛载燃料的容器 / 爐具

消防安全建议

7. 除非领有消防处根据《危险品条例》所发出的贮存暨使用牌照或获其批准，任何人不得贮存或使用超出《2012年危险品(适用及豁免)规例》(第295E章) 所指一般豁免量的第3A类危险品（包括二甘醇 diethylene glycol 液体燃料），即 500 公升。

8. 有关的燃料须存放在阴凉的地方及避免接触明火或其他热力來源。

附錄 II

机电工程署提供使用轻便型爐具的安全要点

1. 在座位间只准使用配备符合 BS 1363 第 1 部的 13 安培、具有熔断器的三方脚插头的轻便型电爐(例如电磁板和热板)。

2 电爐的设计须符合 IEC60335-2-9 或等同的安全标准。

机电工程署网页 http://www.emsd.gov.hk/emsd/chi/pps/electricity_trade_sshep.shtml 有提供轻便型电爐的安全使用守则及指引。

机电工程署提供使用卡式石油气爐的应用守则及安全要点

1. 气体应用守则之六 -商业樓宇内作供应饮食用途之石油气装置规定

2. 滋味火锅秘技

请参阅机电工程署网页http://www.emsd.gov.hk/emsd/chi/pps/gas_pub.shtml

劳工处提供的职业安全要点

须就有关在座位间使用轻便型爐具给予员工训練，使他们熟悉预防发生意外的措施。
请参阅关劳工处网页 http://www.labour.gov.hk/legislat/content3.htm

Rev. (4/2024)